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第 363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本府 6 樓東北區 606 會議室

主席：吳局長盛忠

記錄：林采豫

出席：

盧世昌	蔡玲儀	蘇芳慧
黃春心	邱一流	梁宏郎
陳沼舟	吳文園	蔡崇助
傅良枝	邱國書	楊維修
邱寬厚	郭國鑫	崔浩志
陳浩一	蔡美蘭	蔡延壽
金宇年(劉義祥代)	柳明宗	顏伶珍
丁定中	郭孟融	蔡依蓓
李孟聰	李魯祥	劉誌卿
陳龍昆	方聰明(林峻民代)	杜同順
陳玉成	黃寬助	胡精明
鄭金寶	吳錦振	楊周謀
吳賜麟	鄭朝宸	羅朝根
林志仁	賴金賢	陳麗娥(陳麗華代)

列席：

蘇家源(虞忠隆代)

- 一、**頒獎**：表揚 103 年 4-6 月市區道路環境整潔維護督導考核結果特別優良之分隊領班。
- 二、**獻獎**：本局參加「全國第 26 屆環保盃桌球錦標賽」、「臺北市政府 103 年度員工桌球錦標賽」、「臺北市政府 103 年度員工籃球 3 對 3 鬥牛錦標賽」、「臺北市政府 103 年度員工羽球錦標賽」獲得佳績，呈獻獎盃 13 座。

三、報告本局前次（第 362 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

- 1、紀錄確定。
- 2、如議員反映為民服務案件，請即時通報本局相關科室及府會聯絡員。
- 3、請第三科規劃於垃圾時常滿溢、夜市及商圈等處，設置新設計或容量較大之清潔箱，以避免垃圾落地有礙市容觀瞻。

四、報告事項

- （一）研考小組報告：歷次局務會議 局長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有時間限制案件，請加速執行。
- （二）研考小組報告：提報本局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103 年 8 月份電話測試結果，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三）第一科報告：檢陳本市 103 年 8 月份空氣品質資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請第一科報告補充說明「本月為有史以來最高溫之月份」。
- （四）第二科報告：檢陳本市 103 年 8 月份河川水質資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 （五）水肥處理隊報告：本市列管廁所 103 年 7、8 月

檢查及分級情形，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1、洽悉。

2、請於報告案補充說明倒 T 扶手已裝設之局處，另裝設進度數字請再確認正確性，說明六亦須說明替代方案之裝設進度，尚未設置之局處請發文催促裝設。

(六) 第三科報告：本局 103 年度 7-8 月「環保大捕快」執行成果，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1、洽悉。

2、請第三科再規劃於主要街道稽查塗鴉行為，如有發現塗鴉亦應即時清除。

(七) 第三科報告：有關本局 103 年 7-8 月執行本市佔用道路「廢棄車輛」暨「未懸掛號牌堪用車輛」查報拖吊統計數量，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八) 第三科報告：有關本局 103 年 6 月至 8 月「山區違規棄置垃圾暨河面漂流物清理及查扣違規車輛執行情形」，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1、洽悉。

2、山區廢棄物於清除過程中需一併確認來源並依法裁處，以遏止民眾違法棄置廢棄物。

(九) 第四科報告：有關本局內湖垃圾山安全設施補充工程執行進度，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本案屬本府專案管制計畫，請第四科務必督導廠商加速工程施工，以期儘速完工，督工小組應每日詳細記錄施工日誌，另請與建管處確認圍籬是否須綠化；因連續高溫，園區內枯萎之小灌木是否拔除亦請第四科再規劃簽報，草地亦應修剪，做好維護場地，以維觀瞻。

(十) 第四科報告：有關本市 103 年 8 月份廢棄物清理統計資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

- 1、洽悉。
- 2、請第四科參考其他縣市廢棄物統計資料，並簡化數據說明，未來再視情形調整報告內容。

(十一) 第五科報告：103 年 8 月份各行政區資源回收績效相關統計數據暨民間回收業者環境衛生稽查情形及出貨量統計，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四、臨時動議

(一) 盧副局長報告：

- 1、民眾陳情案件，本局稽查人員至現場如發現有多項問題時，務必橫向聯繫本局或本府各單位處理，以期能及早發現問題所在，早日處理，避免擴大成災。
- 2、請各區隊再轉知分隊長及領班多關懷同仁，如同仁間有摩擦，應適時調解同仁紛爭，並通報區隊。

主席裁示：

- 1、洽悉。

2、請依報告事項辦理。

五、主席轉達市政會議與本局權責有關事項

- (一) 環南市場鼠患問題，市長指示請本局協助市場處，本局請萬華區隊協助第二科處理。
- (二) 本府研考會抽查流動廁所有缺失，市長強調應加強維護整潔及硬體設備(如階梯)，如係委外管理，機關亦須負督導責任；本局請外勤區隊協助第五科加強稽查。
- (三) 本市辦理「2014 城市與地方政府聯盟亞太分會」(UCLG ASPAC) 第 5 屆臺北大會，頗受好評，市長特別感謝同仁之辛勞。
- (四) 本市入圍 C40「2014 城市氣候領導獎」空氣品質獎項，並將角逐「民眾票選獎」，市長請各局處協助本局加強宣傳行銷；本局除請第一科及綜企小組持續宣傳外，亦請各位同仁全力宣傳親友踴躍投票，讓臺灣在國際發光。
- (五) 市長讚許捷運公司辦理「夜訪捷運機廠」記者會，本局如有較具獨特性之活動，亦可辦理記者會或發布新聞稿。

六、局長指示事項

- (一) 選舉期間敏感議題請謹慎發言，如媒體有採訪需求，可請本局發言人盧副局長統一受訪。
- (二) 請各主管主動關懷同仁，並請各區隊長轉達各分隊長及領班，如同仁有情緒不穩或有異狀，請主管予以協助、關懷，避免憾事發生。
- (三) 因天氣炎熱，請第一科及第三科持續道路灑水，亦請調派水車澆灌本局內湖垃圾山復育草地。

散會：上午 11 時 54 分。